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HANSHUI CEMENT GROUP LIMITED**  
**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1)

於2020年到期的500,000,000美元7.5厘優先票據  
(股份代號：5880)

**澄清公告**

茲提述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7年11月6日發出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委任李志強先生(「李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本公司董事會副主席。

經向李先生查詢，本公司謹此澄清，李先生於2016年6月22日至2017年5月31日期間曾任無縫綠色中國(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50)之執行董事，其為一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的公司。

李先生對彼の披露疏忽深表歉意。本公司董事會感到遺憾並將保留適當的處置權利。

除上述者外，該公告之其他資料仍為真實及準確。

承董事會命  
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廖耀強

香港，2017年12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廖耀強(其替任董事為閻正為)、李志強、李和平及華國威；以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何文琪、羅沛昌、黃之強、程少明及盧重興。